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结合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重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自身资金安排等因素，中船重工集团作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计划自2018年12月28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金额为1-3亿元人民币。

● **风险提示：**股份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2018年12月28日，公司接到中船重工集团通知，中船重工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并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前12个月内增持情况

2018年8月8日至2018年10月8日，公司控股股东中船重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合计增持86,703,490股，累计增持金额1,822,333,276.50元。

二、本次增持情况

中船重工集团于2018年12月2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增持公司股票2,812,493股，占公司总股本0.1639%。

本次增持计划前，中船重工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票527,655,223股，占公司总股本30.74%；中船重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091,642,799股，占公司总股本63.61%。

本次增持后，中船重工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票530,467,716股，占公司总股

本 30.91%；中船重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094,455,292 股，占公司总股本 63.77%。

三、后续增持计划

（一）增持目的

中船重工集团认为公司价值低于所处行业平均水平，存在被低估情况。中船重工集团对公司未来发展与业绩增长充满信心，决定增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

拟增持股份金额为 1-3 亿元人民币（含本次增持金额）。

（三）本次拟增持公司股份种类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自有资金。

（六）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自增持股份计划实施之日起（2018 年 12 月 28 日）6 个月内。

四、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中船重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六、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中船重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